

苏州恒久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苏州恒久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4年10月24日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10月21日以电话、邮件或书面方式送达。本次会议应出席的董事7人，实际出席的董事7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余荣清先生召集和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通过了《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

董事会认为，《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内容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经营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赞成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2、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前三季度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和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根据《会计准则》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对截止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各类资产进行了清查，进行分析和评估，经减值测试，认为部分资产存在一定的减值损失迹象，基于谨慎性原则，并结合公司实际执行的会计政策，对可能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计提减值损失。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和资产减值事项符合《企业会

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依据充分。董事会同意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和资产减值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三、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苏州恒久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10 月 24 日